



我的“亲戚”路遥

□陈 仑



快速发展的时代让知识获取变得愈发便捷，各类畅销书层出不穷，阅读指南与推荐书单持续更新。阅读载体与方式虽不断变化，但人们对阅读的热爱、对精神家园的守望始终如一。无论形式如何更替，总有一类图书长盛不衰，既是无数人的枕边读物，亦是一代代人心恒久的精神珍藏。经典是什么？我们该如何阅读经典？经典又是如何滋养一代代人的心灵、塑造大众的精神世界？本版特设“我与经典”专栏，邀读者共品经典、感悟经典，在字里行间感受其恒久不衰的精神力量。

——编者

《平凡的世界》路遥著，中国文联出版公司，1989年版

认真说起来，路遥算是我的亲戚。我并不是说我们有什么血缘关系，你非要这样理解也可以，我的血液里有着他的基因，那就像是一个个中国汉字，还有无尽的希冀与热爱。

我中学毕业的时候本来想学医，我想学了医就可以去部队当军医。但因为分数的原因，我学了4年畜牧兽医。4年后的夏天，我从学校毕业了。我告诉人事部门，我会写诗，希望能够改行。就这样，我被糊里糊涂地分配到了秦岭山中一个小镇的文化站，担任文化干事。

8月初，我收拾了两床被褥，坐上每天一趟的班车，前往文化站报到去了。区政府分管后勤的办公室主任看了看分配通知书，从墙上取下一把钥匙，然后穿过窄窄长长的小镇，把我带到了文化站的门前。文化站是夹在村子中间的三间大瓦房，和周围的民居没有什么两样。主任捅开了大门上锈迹斑斑的锁，把钥匙塞到了我的手中。我疑惑地问：“我要在这里上班吗？”主任说：“对呀。”我说：“文化站就我一个人？”主任说：“对呀，你既是站长，又是员工。”我说：“再没有别人了吗？”主任正要离开，回过头笑了笑说：“难不成再给你配个小媳妇？”

我走进文化站后，看到一张木板床，一张桌子，两张板凳，还有直接堆在地上的几百本书。书已经发黄，像收上来的一堆破烂。此外，什么也没有，雪白的墙上连一幅画也没有挂。

文化站所在的小镇，是312国道沿线的一站，也是商於古道必经之地。当年，秀才们进京赶考或者京官外放还朝，都会从这里经过；许多大诗人如杜牧、白居易、韩愈、元稹等，都在这里歇过脚，也写出过千古名篇。文化站背后是一条静静流淌的小河，每天黄昏的时候，我就茫然地坐在河边，看着太阳慢慢落山，看着世界慢慢变黑，然后一直坐到半夜，仔细体会着古人留下来的苍凉和愁绪。当时，没有什么人来文化站，我也没有具体的任务，不知道该怎么开展工作。所以每天吃完早饭，就百无聊赖地背着一杆猎枪——对，我有一杆猎枪，那是我考上学的时候舅舅送给我的礼物，我一直把它带在身边，在附近山坡上到处转悠。

有一天，一个小伙子来到了文化站，笑眯眯地问我：“陈站长，你这里的书可以借吗？”我顿时一愣，有些激动地说：“你随便挑吧，不用还了。”他挑走了一本什么书，我也记不得了，只记得第二天一早他又来了，说文化站的书真好看，整整看了一个通宵。

我对那堆旧书就有了好奇，于是翻了翻，还真有了意外的发现。其中有一本杂志已经发黄，封面被撕掉了一半，我被上边的一篇小说吸引住了——“天闷热得像一口大蒸锅，黑沉沉的乌云正从西边的老牛山那边铺过来。地平线上，已经有一些零碎而短促的闪电，但还没有打雷……一场大雷雨就要到来了……”

那天，我就坐在文化站的地板上一口气看完了那篇小说。“好好重新开始活你的人吧……啊，巧珍，多好的娃娃！那心就像金子一样……金子一样啊……”德顺老汉泪水夺眶而出，顿时哽咽得说不下去了。高加林一下子扑倒在德顺爷爷的脚下，两只手紧紧抓着两把黄土，沉甸甸地呻吟着，喊叫了一声：“我的亲人哪……”

当我看到结尾，抬起头看向窗外的时候，发现夏天的一场大雨已经不知不觉地结束了。此时此刻，乌云散去，阳光重新灿烂地照耀着这个世界。我空洞的心里似乎被塞进了一把火，这把火里既有高加林和

刘巧珍的爱情，也有我自己埋藏心底的青春梦想。

二

“好好重新开始活你的人吧！”我拿起了那杆枪，最后一次端起来，朝窗外的太阳瞄了瞄。我的枪口对准的似乎是自己豁然开朗的心脏，或者说是充满期许的未来。我象征性地扣动了扳机，说了两声：“嘭……嘭……”然后把它深深地藏在了床下。我把地上的书一本一本本地拾起来，擦去上边的灰尘，分门别类地码在地上。正是从那天开始，我不再无所事事地到处晃悠。除了给老百姓借借书、组织村民们植树、偶尔被抽调下乡，其余时间我都躲进文化站里，没黑没夜地看书，也疯狂地写诗。

那篇令我豁然开朗的小说，作者叫路遥，道路的路，遥远的遥，小说名字叫《人生》。它的人物、它的故事、它的情感、它的纯粹，真正地点燃了我的人生。以至于很长一段时间，我都恍惚以为刘巧珍是我们村的姑娘，我暗暗地发誓有机会一定要把她娶回家。如果从人生的角度来讲，对我的思想影响比较深远的，还有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，因为路遥给人提供了一种面对苦难和命运的精神力量。比如孙少平，他的女朋友田晓霞是省委副书记兼市委书记田福军的女儿，他的妹妹孙兰香的男朋友吴仲平是省委常委副书记吴斌的儿子。孙少平完全可以利用这些关系改变命运。在孙少平受伤住院期间，吴仲平主动提出，他父亲和矿务局局长是老相识，可以让父亲写一封信，把孙少平调到省城工作。但是孙少平拒绝了，依然留在煤矿当挖煤工人。

田晓霞牺牲以后，孙少平从她留下的日记中看到一段感人的话：“酷暑已至，常去旁边的冶金学院游泳，晒得快成了黑炭头。时时想念我那‘掏炭的男人’。这想念像甘甜的美酒一样令人沉醉。爱情对我虽是‘初见端倪’，但已使我一洗尘泥，飘飘欲仙了。我放纵我的天性，相信爱情能给予人创造的力量。我为我的‘掏炭丈夫’感到骄傲。是的，真正的爱情不应该是利己的，而应该是利他的，是心甘情愿地与爱人一

起奋斗并不断地自我更新的过程；是融合在一起——完全融合在一起的共同斗争！你有没有决心为他（她）而付出自己的最大牺牲，这是衡量是不是真正爱情的标准，否则就是被自己的感情所欺骗……”

从田晓霞的角度来说，她这么一个省报记者，又是高干的宝贝女儿，不但没有看不起孙少平，而且还那么爱他、敬佩他，这种品质难能可贵。小说里的人物具有那么强大的抗争精神、那么高的人生境界，放在当下这个社会，更加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人的生命力靠水、氧气和食物来维持，文学作品的生命力要靠积极向上的精神。我常常说，现实世界缺少的，正是文学作品应该表达的。正因为如此，我不喜欢那种负面情绪很重的作品，而喜欢那种充满能量的作品。这种作品让人读了之后，会从中找到方向，增加生活的勇气，注入热情和动力。

三

几年之后，我翻过秦岭来到西安，又读到了《早晨从中午开始》。路遥有一段话至今记得：“退回去吗？不能！前进固然艰难，且代价惨重；而退回去舒服，却要吞咽人生的一剂致命的毒药。还是那句属于自己的话：有时要对自己残酷一点。”

初到西安的时候，我租住在一户农民家里，那是二楼的一间小阁楼，不到十平方米，没有正式的楼梯，只架着一把生锈的梯子。里边更没有厕所、厨房和自来水，除了一张吱吱呀呀的木床与一张桌子之外，连张椅子也没有，写字的时候只能坐在床沿上。关键是一点不隔音，楼下掉一粒扣子的声音也听得清清楚楚。

出来闯荡当然是为了理想，但是很快就发现生存并不容易。在小镇，你可以混日子，但是在外边不行，你必须不停地工作。有一阵子身无分文，低着头走在大街上，眼巴巴地看着那些垃圾，多想捡到十块钱啊！十块钱可以买好几个馒头，能维持几天的生活。有一位老师劝我：“你都吃不上饭了，都活不下去了，还写什么写啊？”但是，我想到了孙少平，想到了路遥的话——不能退，要对自己残酷一点。我觉得只要

饿不死，只要还有一口气，就无法阻止我写下去。我就是抱着“饿不死”的态度，朝前一步一步地走着。比如夏天，40多度高温，连一台电扇也没有，我就光着膀子，大汗淋漓地写啊写啊。

我到西安的时候，路遥已驾鹤西去，因此非常遗憾，我从来没有见过他。有那么几次，我悄悄地来到建国路，但是他曾经住过的四合院已于几年前被拆除，他曾经住过的家属楼也已经住进了别人。我久久不愿离去，默默地注视着那个院子，注视着院子里的一棵大树，以及树梢上边的那片天空。我知道这片天空曾经被路遥注视过，所以总觉得满天的繁星依然明亮。

电视剧《人生之路》播出的时候，不停地有朋友打来电话问我：“高加林到上海当记者的那段经历，写的是不是我？”我看了看，竟然和我的经历几乎一样，于是笑着回答他们：“我就是高加林！”

我心里非常清楚，我不仅是高加林，也是孙少平和孙少安，还是刘巧珍和田晓霞，而且我早已被路遥笔下的人物灵魂附体。我和我的主人公，路遥和路遥的主人公，总在某个不经意的时间和空间里相互走动，相互交流，像亲戚之间串门子一样。

从这个角度来看，说路遥是我的“亲戚”也未尝不可吧？只是一点：我是晚辈，他是先生；我是小草，他是大树。为此，我写过一首诗，题目叫《你是我身体里的一棵树》：“你一直站在我的身体里/是唯一能为我把水吸干变成火的人/你是唯一满身带着火不对我燃烧的人/你是唯一面对苦难的时光即使被埋没一万年/再点燃的时候连灰烬都不留的人/你不是别的/你只是站在我身体里的一棵树/没有人能砍伐你，也不能入侵你/你正在一万里的高空/利用云和云的碰撞/为这个世界制造一场风暴，准备击中我/你是唯一能把闪电为我变成血液的人。”

我自称为路遥的“亲戚”，意思是我是他塑造出来的，我的血管里流淌着的，是他的文字，是他的风骨，是他的黄土地，是我们共同的苦难和热爱。世界上的万事万物，已经被我们转化成了一种血液，组成了永远无法删改的基因。

路遥先生，我亲爱的亲人哪！（作者系作家、诗人）

读李焱的长篇小说《青春如歌》，我始终有一种惊讶的感觉。首先让我惊讶的是作者的取材角度。书写抗战的文学作品可谓汗牛充栋，但李焱没有正面表现八路军与日本侵略者的战场较量，而是写了以笔为枪、以歌为旗的“文艺八路”，展现了另一个不为人所熟知的抗日战场。通过他们与日军宣抗班、伪新民会等汉奸组织的对决较量，从一个侧面揭示了正义战争必胜、非正义战争必败的历史规律。这是一个新颖的角度，仅就这个取材角度而言，就使这部小说具有了极大的可读性。

第二个让我惊讶的是小说所描写的生活的逼真程度。作者没有经历过那一场战争，自然没有亲身体过那个时代的生活。可是在小说中，她描写了北平、唐山、保定等大中城市以及晋察冀边区和冀东抗日根据地的生活，让人有身临其境之感。而小说中出现的八路军战士、文艺青年、大学教授、资本家等，也大多个性鲜明、栩栩如生。在文字材料、口头传说和充分的艺术想象的基础上，作者构建了那个时代的真实感。故事的主人公由晋察冀边区调到“孤悬敌后”的冀东，置身于更为艰难困苦的环境。作者仅用“打掉伪宣传车”“遭遇北特警”“深入‘人

百家品书

烽火中青春的壮歌

——读李焱长篇小说《青春如歌》

□王家惠

圈”“唱对台戏”等几个小小的事件，就逼真地再现了“文艺八路”的出奇制胜。

第三个让我惊讶的是作者艺术修养之深厚。小说中涉及的文学、戏剧、音乐、民间舞蹈，作者都驾轻就熟，毫无牵强生涩之感。可以想象，她在知识储备上是花了大力气的。我也听她讲过为创作《青春如歌》做了多少案头工作，翻阅查找了多少书籍资料。这是严谨的创作者应有的态度。

作者调动多种艺术手段，塑造了黎明这个崭新的艺术形象。他出生在唐山一个资本家家庭，有着良好的艺术天赋，又接受了高等教育的熏陶。他笃信艺术至上、爱情

至上，理想是成为中国的易卜生。他因寻找失联的女友肖竹，误打误撞进入八路军剧社，经历了犹豫、彷徨和战火淬炼，从一名文艺青年成长为合格的八路军战士。小说再现了以黎明为代表的党的文艺工作者，为驱逐外敌、实现远大革命理想，向战而行、为战而歌的成长历程。在那个风云激荡的年代，黎明以他的信仰和战斗，唱出了一曲烽火中青春的壮歌。

小说同时塑造了三丫头、肖竹、张晗、吴森、英子等一众青年形象。这些年轻人家庭背景不同，生活经历不同，却因共同的理想走到了一起。他们用自己的青春、生命和才

华，合唱出一曲青春的壮歌。小说中反面人物形象也很有特点。日本特务铃木一郎和文化汉奸洪树才，这两个形象在抗战题材文学的反派群像中富有辨识度。

另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人物是洪樱桃。她是洪树才的妹妹、资本家的阔小姐。当黎明去北平求学、爱上同学肖竹之后，黎明决绝地解除了与她的“娃娃亲”。然而，她始终心系黎明，甚至冒险进入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寻找黎明。当她的哥哥洪树才企图以儿子为人质要挟黎明时，她又义无反顾地偷走孩子，离家出走，隐姓埋名，独自把孩子抚养长大。战争结束后，她又主动把孩子送还黎明，然后悄然离去，再不露面。这个人物身上有纯粹的情义与坚定的良知，她的痴情、果敢与无私，让这一形象鲜活立体、令人唏嘘。

作为一部聚焦晋察冀边区“文艺八路”的长篇小说，《青春如歌》不仅填补了相关抗战题材的空白，更以文学的方式回答了在民族危亡之际，知识分子如何完成从“小我”到“大我”的精神涅槃，形象勾勒出战火中一群文艺青年“用艺术打破黑暗，用艺术创造黎明，用青春谱写信仰”的壮丽画卷。

（作者系河北省红楼梦学会副会长、唐山市作协主席）

新书速递

卫洪平的《张瑞玠传》以清末民初山西历史人物张瑞玠为研究对象，以丰富文献为支撑，以严谨考辨为方法，以个体命运勾连时代变局，是一部兼具学术性、思想性与可读性的传记。该书完整呈现了张瑞玠从传统士大夫到民主革命者的思想转型，细致还原清末民初政局动荡、辛亥革命、山西地方政治、北洋乱局等历史现场，实现了“以个体生命史抵达宏大历史”的写作追求。

《张瑞玠传》最突出的特点之一，是突破单一正史叙事局限，大量使用罕见文献与一手材料，极大提升了传记的可信度、厚重感与历史现场感。日记、书信等私人文献在现代传记研究中被称为“边缘传记”，是近现代史研究中极具价值的第一手资料。相较于传统史书的宏大叙事与刻意修饰，私人文献更贴近历史现场，更能呈现时人心态、社会细节与事件真相。该书大量引用私人日记还原关键历史场景，如引刘大鹏《退想斋日记》细致呈现1915年山西“国民代表大会”投票过程，以及袁世凯帝制取消后山西仍笼罩在高压政治之下的严峻氛围，补充了官方史书忽略的民间视角与社会心态。墓志兼具传记属性与史料价值，近年来日益受到学界重视。作者高度重视墓志文献的运用，多次引用《先妣王太夫人墓志铭》等墓志文，再现辛亥革命后山西战事、张瑞玠避居罗云山等关键情节。墓志中母亲面对战乱镇定自若、先问家人、再问房舍、最后问书籍的对话，既呈现战乱实景，又凸显传主家族重读书、重气节的家风，为人物品格形成提供了源头性解释。

该书还广泛使用国家图书馆藏珍稀报刊资料，以及大量函电、公文、时人记述等公共文献。这些文献具有即时性、公开性与客观性，能够有效印证人物行为、历史事件与政治氛围，避免后世之明与主观演绎。如在考证张瑞玠辞去山西西记者的那段经历，写的是不是我？我看了看，竟然和我的经历几乎一样，于是笑着回答他们：“我就是高加林！”我心里非常清楚，我不仅是高加林，也是孙少平和孙少安，还是刘巧珍和田晓霞，而且我早已被路遥笔下的人物灵魂附体。我和我的主人公，路遥和路遥的主人公，总在某个不经意的时间和空间里相互走动，相互交流，像亲戚之间串门子一样。

传主创作的诗文等文学作品，能否直接等同于其真实人生经历加以采信，是传记研究中一个历久弥新的重要课题。这提示传记作者必须审慎处理文学文本与历史事实的关系。《张瑞玠诗文集》是该传记核心材料之一，作者并未将诗文简单等同于史实，而是坚持“以诗证史、诗文与文献互证”的原则：既用诗文呈现传主的精神世界、情感志趣与思想主张，又以档案、日记、报刊、墓志等文献核验生平事实，避免将文学抒情、艺术想象误作历史真实。这种审慎态度既保证了传记的真实性，又避免了人物扁平化、符号化，使传主的精神世界得以立体呈现。

完备规范的注释体系，是优秀传记不可或缺的专业前提，也是著作可信度的重要标志。在传记写作中，注释不仅是对史料来源的严谨标注，更是方便读者溯源查证、推动学术交流的必要支撑。《张瑞玠传》的注释体系完备、出处明确、征引详尽、考订清晰，契合人文社科领域专业出版物的规范准则，方便读者溯源查证，为当代传记写作提供了可资参照的专业范式。

传主形象的建构是传记艺术的集中体现。《张瑞玠传》并非简单罗列传主的生平事迹，而是以宏观事件搭建框架，以典型细节填充血肉，通过多元叙事手法，塑造出立体、生动、真实可感的近代士大夫形象。该书有意聚焦公共领域、较少铺展婚姻、家庭等私人生活，集中塑造张瑞玠的精神品格与政治选择：在品性风骨上，他清醒、冷峻、傲岸、耿直、有气节、立心高洁；在政治转型中，他从改良派转变为坚定反对帝制、维护民主共和的革命派，在辛亥革命中秉持人道主义；在学识素养上，1904年在陕西课吏馆时期已奠定扎实中学根基，并自主研习西学，在晚清封闭环境中堪称前沿。

《张瑞玠传》的人物塑造不仅依托宏观框架，更以诸多精心遴选的精彩细节为点睛之笔。这些细节并非冗余闲笔，而是作者为凸显传主形象、丰富人物特质所作的有意安排，每一处都服务于人物精神内核的建构。例如，第十七章“商榷国事和绝意政事”：1925年3月24日，孙中山病逝后，传主“几番醉酒，泼墨画梅，纵笔题诗”——“南船北车吾老矣，廿载狂名落江湖”，“诗思怒如海门涛，酒兴高如广陵潮。一斗亦醉，一石亦醉，一斗一石酒，化为千斛万斛酒。泪研研墨画墨梅，横干竖枝花乱开”，绝意政事，告别京城，作者此时特意写：“最后，行囊里装着三坛八十年花雕陈酒，告别京城。”酌酒、品茗、赏梅本是传统士大夫三大雅趣，这一生活场景的落笔，既为人物增添叙事的烟火质感，又含蓄呈现其雅致与真率并存的性格特质，使人物形象更具层次与生命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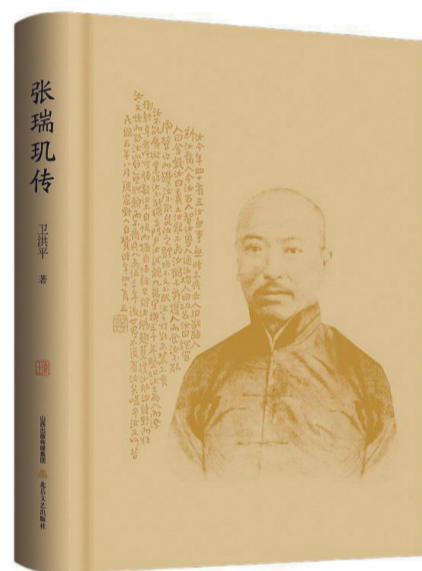
传记的终极意义，在于揭示人如何被时代塑造，又如何回应与影响时代。《张瑞玠传》清晰呈现张瑞玠的求学、思想转向、政治抉择、辞官归隐、浓缩了一代传统士大夫在大变局中的挣扎、坚守、转型与选择。读懂张瑞玠，便读懂了一代知识分子在近代中国转型中的精神轨迹与命运沉浮。正如作者在“后记”中所言，希望以宽广视野认识近代历史，寓宏观于微观，复原历史现场与时代在传主身上的投影。这正是传记的核心价值所在。

（作者系中国艺术研究院《传记文学》主编、编审）

「以个体生命史抵达宏大历史」

——评卫洪平《张瑞玠传》

□斯 日



《张瑞玠传》，卫洪平著，北岳文艺出版社，2026年1月